



DAIDO GROUP LIMITED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44)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總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入	2	154,444	145,744	-	4,022	154,444	149,766
直接成本		<u>(132,392)</u>	<u>(126,225)</u>	-	<u>(3,488)</u>	<u>(132,392)</u>	<u>(129,713)</u>
毛利		22,052	19,519	-	534	22,052	20,053
其他收入	3	17,545	9,724	-	15	17,545	9,739
銷售及分銷成本		<u>(3,597)</u>	<u>(3,568)</u>	-	<u>(465)</u>	<u>(3,597)</u>	<u>(4,033)</u>
行政費用		<u>(22,413)</u>	<u>(21,259)</u>	-	<u>(928)</u>	<u>(22,413)</u>	<u>(22,187)</u>
商譽之減值虧損		<u>(3,200)</u>	-	-	-	<u>(3,200)</u>	-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4	<u>(11,600)</u>	-	-	-	<u>(11,600)</u>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879	-	879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1,000	-	-	-	1,000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公平值調整		<u>(7,521)</u>	-	-	-	<u>(7,521)</u>	-
財務費用	5	<u>(9,109)</u>	<u>(4,241)</u>	-	-	<u>(9,109)</u>	<u>(4,241)</u>
除稅前（虧損）溢利		<u>(16,843)</u>	175	-	35	<u>(16,843)</u>	210
稅項（支出）抵免	6	<u>(73)</u>	<u>103</u>	-	-	<u>(73)</u>	<u>103</u>
本年度（虧損）溢利	7	<u>(16,916)</u>	<u>278</u>	-	<u>35</u>	<u>(16,916)</u>	<u>313</u>
股息	8	-	-	-	-	-	-
每股（虧損）盈利 — 基本	9						
—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業務						<u>(0.45港仙)</u>	<u>0.01港仙</u>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0.45港仙)</u>	<u>0.01港仙</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8,000	17,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682	21,862
商譽		11,713	14,91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137,520	149,120
貸款予一家被投資公司		106,150	232,479
已付租賃按金		14,218	14,218
抵押銀行存款		<u>60,375</u>	<u>56,875</u>
		367,658	506,467
流動資產			
存貨		93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34,815	31,994
可收回稅項		607	1,155
銀行結存及現金		<u>134,010</u>	<u>41,156</u>
		169,525	74,30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14,686	11,878
融資租賃承擔		143	135
承兌票據		<u>4,762</u>	<u>4,762</u>
		19,591	16,775
流動資產淨額		<u>149,934</u>	<u>57,5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17,592</u>	<u>563,997</u>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1,680	34,800
儲備	<u>402,293</u>	<u>369,02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443,973	403,827
少數股東權益	<u>2</u>	<u>2</u>
	<u>443,975</u>	<u>403,829</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88	231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6,536	56,864
可換股債券	18,097	71,380
承兌票據	27,928	30,420
遞延稅項	<u>968</u>	<u>1,273</u>
	<u>73,617</u>	<u>160,168</u>
	<u>517,592</u>	<u>563,997</u>

附註：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下列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高通脹經濟中財務報告 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內含式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如何編製及呈報本會計期間或以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就以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於以往年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呈報之若干資料已予以剔除，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規定作出之有關比較資料則於本年度首次呈報。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票交易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 之相互關係 ⁴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為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報告期間起始之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母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性並未失去控制權之會計處理，並將入賬列為股本交易。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	151,175	141,849
冰塊製造及買賣	<u>3,269</u>	<u>3,895</u>
	<u>154,444</u>	<u>145,744</u>
已終止業務		
建築工程合約及銷售混凝土產品之收入	<u>-</u>	<u>4,022</u>
	<u>154,444</u>	<u>149,766</u>

業務分類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設有三個業務分部－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冰塊製造及買賣以及物業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其中一家全資附屬公司與買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若干從事建築工程合約及銷售混凝土產品的附屬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出售於二零零六年三月完成。因此，建築工程合約及銷售混凝土產品之業務分類已分類為已終止業務。

就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為主要分類資料呈報如下。

二零零七年

	<u>持續經營業務</u>			<u>已終止業務</u>		<u>綜合</u> 千港元
	<u>冷凍倉庫及</u> <u>物流服務</u> 千港元	<u>冰塊製造</u> <u>及買賣</u> 千港元	<u>物業投資</u> 千港元	<u>合計</u> 千港元	<u>建築工程</u> <u>合約及銷售</u> <u>混凝土產品</u> 千港元	
收入	<u>151,175</u>	<u>3,269</u>	<u>-</u>	<u>154,444</u>	<u>-</u>	<u>154,444</u>
分類業績	<u>6,478</u>	<u>(2,648)</u>	<u>476</u>	<u>4,306</u>	<u>-</u>	4,306
未分類收入						16,924
未分類開支						(9,843)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11,600)
財務費用						(9,109)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 公平值調整						<u>(7,521)</u>
除稅前虧損						(16,843)
稅項支出						<u>(73)</u>
本年度虧損						<u>(16,916)</u>

資產負債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千港元
	冷凍倉庫及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冰塊製造 及買賣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銷售 混凝土產品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37,854	1,426	18,111	157,391	-		157,391
未分類公司資產							<u>379,792</u>
綜合資產總額							<u>537,183</u>
負債							
分類負債	12,708	-	12	12,720			12,720
未分類公司負債							<u>80,488</u>
綜合負債總額							<u>93,208</u>

其他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千港元
	冷凍倉庫及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冰塊製造 及買賣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銷售 混凝土產品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撥備	118	-	-	-	118	-	118	
商譽之減值虧損	3,200	-	-	-	3,200	-	3,200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	-	-	11,600	11,600	-	11,600	
資本開支	4,506	7	-	133	4,646	-	4,646	
折舊及攤銷	<u>5,879</u>	<u>428</u>	<u>-</u>	<u>243</u>	<u>6,550</u>	<u>-</u>	<u>6,550</u>	

二零零六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千港元
	冷凍倉庫及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冰塊製造 及買賣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銷售 混凝土產品 千港元		
收入	<u>141,849</u>	<u>3,895</u>	<u>-</u>	<u>145,744</u>	<u>4,022</u>		<u>149,766</u>
分類業績	<u>7,313</u>	<u>(2,432)</u>	<u>(534)</u>	<u>4,347</u>	<u>(854)</u>		3,493
未分類收入							9,261
未分類開支							(9,182)
財務費用							(4,241)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879		<u>879</u>
除稅前溢利							210
稅項抵免							<u>103</u>
本年度溢利							<u>313</u>

資產負債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冷凍倉庫及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冰塊製造 及買賣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銷售 混凝土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134,084	1,984	17,111	153,179	-	153,179
未分類公司資產						<u>427,593</u>
綜合資產總額						<u>580,772</u>
負債						
分類負債	9,214	105	12	9,331	-	9,331
未分類公司負債						<u>167,612</u>
綜合負債總額						<u>176,943</u>

其他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冷凍倉庫及 物流服務 千港元	冰塊製造 及買賣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未分類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銷售 混凝土產品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存貨撥備	-	-	-	-	-	287	287
資本開支	951	1,886	-	146	2,983	-	2,983
折舊及攤銷	<u>4,739</u>	<u>404</u>	-	<u>220</u>	<u>5,363</u>	<u>60</u>	<u>5,423</u>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逾90%在香港經營，而本集團之營業額逾90%源自在香港之客戶。

本集團之所有分類資產均位於香港，而年內添置之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香港。

3.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6,792	5,406	-	10	6,792	5,416
— 應收貸款	-	85	-	-	-	85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	9,192	3,760	-	-	9,192	3,760
之估算利息收入	<u>1,561</u>	<u>473</u>	-	<u>5</u>	<u>1,561</u>	<u>478</u>
雜項收入	<u>17,545</u>	<u>9,724</u>	-	<u>15</u>	<u>17,545</u>	<u>9,739</u>

4.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已就可供出售投資確認減值虧損，該等可供出售投資乃涉及本集團於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營投資物業及酒店渡假村綜合項目之集團之投資。減值虧損之數額乃按照可供出售投資之賬面值與分別按投資物業、酒店經營及水療經營折現14%、16%及18%之估計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計量。由於本集團預計澳門酒店經營及水療經營競爭激烈，及出售持有該投資物業之被投資公司之部分股權之影響，本集團已修訂其現金流量預測，因此可供出售投資之賬面值已扣除確認之減值虧損至可收回金額。

5. 財務費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融資租約承擔之利息	18	26	-	-	18	26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之估算利息費用	2,612	1,567	-	-	2,612	1,567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費用	3,971	1,840	-	-	3,971	1,840
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費用	<u>2,508</u>	<u>808</u>	<u>-</u>	<u>-</u>	<u>2,508</u>	<u>808</u>
	<u>9,109</u>	<u>4,241</u>	<u>-</u>	<u>-</u>	<u>9,109</u>	<u>4,241</u>

6. 稅項支出（抵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378	(304)	-	-	378	(304)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u>-</u>	<u>38</u>	<u>-</u>	<u>-</u>	<u>-</u>	<u>38</u>
	<u>378</u>	<u>(266)</u>	<u>-</u>	<u>-</u>	<u>378</u>	<u>(266)</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305)</u>	<u>163</u>	<u>-</u>	<u>-</u>	<u>(305)</u>	<u>163</u>
稅項支出（抵免）	<u>73</u>	<u>(103)</u>	<u>-</u>	<u>-</u>	<u>73</u>	<u>(103)</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計算。

本年度之稅項支出（抵免）可與綜合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16,843)</u>	<u>210</u>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7.5%計算之稅項	(2,948)	37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783	866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797)	(1,821)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83	739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99)	-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	38
其他	<u>51</u>	<u>38</u>
本年度稅項支出（抵免）	<u><u>73</u></u>	<u><u>(103)</u></u>

7. 本年度（虧損）溢利

	<u>持續經營業務</u>		<u>已終止業務</u>		<u>綜合</u>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乃經扣除 下列各項：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	-	60	-	60
已售存貨成本	62	-	-	3,488	62	3,4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自置資產	6,442	5,255	-	-	6,442	5,255
根據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108	108	-	-	108	108
匯兌虧損，淨額	-	-	-	12	-	1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u>91</u>	<u>18</u>	<u>-</u>	<u>-</u>	<u>91</u>	<u>18</u>

8. 股息

年內並無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董事不建議派發本年度之股息。

9.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i>（虧損）盈利</i>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u>(16,916)</u>	<u>313</u>
<i>股份數目</i>	千股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790,071</u>	<u>3,289,315</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i>（虧損）盈利</i>		
本年度（虧損）盈利	(16,916)	313
減：本年度已終止業務之溢利	<u>-</u>	<u>35</u>
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盈利	<u>(16,916)</u>	<u>278</u>

所採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所用者相同。

來自已終止業務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甚微，乃按該年度已終止業務盈利35,000港元計算。所採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者相同。

由於可換股債券將具有反攤薄效應影響，故計算兩個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時並無計及有關影響。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撥備）31,23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4,801,000港元），其按發票日期分析之賬齡如下：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零至30日	14,313	11,851
31至60日	11,189	8,915
61至90日	5,358	3,544
91至120日	203	25
超過120日	<u>174</u>	<u>466</u>
	<u>31,237</u>	<u>24,801</u>

除若干獲給予30至60日信貸期之客戶外，本集團一般不會就提供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以及冰塊製造及買賣給予信貸期。並無就任何未償還應收貿易賬款收取利息。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貿易賬款5,25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398,000港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u>二零零七年</u> 千港元	<u>二零零六年</u> 千港元
零至30日	3,278	2,400
31至60日	1,337	744
61至90日	638	218
91至120日	<u>1</u>	<u>36</u>
	<u>5,254</u>	<u>3,398</u>

債權人一般不會給予信貸期，且並無就應付貿易賬款支付利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營業總額約為154,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約為150,000,000港元增加3%。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7,000,000港元。虧損主要來自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11,600,000港元及商譽之減值虧損3,200,000港元。每股虧損為0.45港仙。

本集團繼續經營三個業務分部，即(i)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ii)冰塊製造及買賣及(iii)物業投資。

業務回顧

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

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該分部之營業額錄得6%之穩定增長，佔本集團總收入逾90%。然而，該分部溢利主要由於在上半年確認之商譽之減值虧損3,200,000港元而下降11%。

該分部之總資產由去年134,000,000港元增加至138,000,000港元，這與年內經營業績一致。

本集團努力不懈務求成爲香港冷凍倉庫及物流市場之領導者。主要從事包括進口處理、倉儲及派送來自中國大陸之冷凍食品、蔬菜及奶製品，本集團在此一發展穩定但仍能從中港兩地經濟發展中受惠而表現突出之行業中處於有利位置。

經濟環境等有利因素繼續推動香港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需求。隨著中國大陸國內生產總值蓬勃增長，香港經濟亦經歷強勁和廣泛之增長，國內生產總值與去年相比增長 6.3%。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最近期更新之香港經濟貿易資料，合共 28,200,000 名，或本地人口規模四倍之遊客，於二零零七年訪問香港，較二零零六年增長 11.6%。不斷增長之遊客數目表示對食品之需求將有所上升，因而爲本集團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帶來穩定增長。

自從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一月進軍此一行業以來，良好的營商手法和員工的熱誠工作令本集團在此一領域建立可靠聲譽。本集團會繼續致力於與不同客戶發展良好之長期業務關係。此等緊密工作關係不單有助本集團在此競爭激烈之行業中實現長遠發展，而且是本集團隨着中港兩地經濟持續增長而持續成功爲其股東帶來收益的強大後盾。

本集團預期，在北京即將舉辦奧運會及中國經濟持續增長等利好經濟因素帶動下，結合有效之管理及成本控制措施，本集團之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業務將繼續錄得穩定收益。

冰塊製造及買賣

本集團在其冷凍倉庫業務下生產用於建築及可食用用途之條冰及冰粒。

冰塊製造，尤其是用於可食用用途之冰塊製造，可以按小規模及成本效益基準進行。故此，本集團已轉移投放於該領域之資源到盈利更高之冷凍倉庫業務。冰塊製造及買賣分部約佔二零零七年本集團總收入之約2%，較二零零六年3%減少。

物業投資

本集團之唯一物業投資，年內，位於紅磡廣場之商業物業仍然空置。本集團年內確認為數1,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而經扣除運營成本500,000港元後，本集團於該分部錄得盈利爲500,000港元。

酒店投資

本集團現時擁有金都酒店綜合大樓之6%實際權益及金都酒店綜合大樓之酒店業務及水療業務12%實際權益。由於酒店業務及水療業務競爭激烈以及出售金都酒店綜合大樓6%實際權益之影響，本集團年內於綜合收益表中已確認減值虧損為11,600,000港元。故此，可供出售投資之賬面值較去年亦按相同金額減少。

本集團年內從貸款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中收到償還部份貸款128,000,000港元，其中又向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中償還部份款項32,000,000港元。由於上述原因，貸款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賬面值及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之賬面值與去年比較均按相同金額之現值而減少。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3,3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金額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57,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7,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就相等於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向兩名業主支付之12個月租金向該兩名業主作出擔保。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約3,3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資產總值中賬面總值為數約64,000,000港元之所有資產作為抵押。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134,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為41,000,000港元）。該等增幅主要由向貸款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中獲償還部份貸款128,000,000港元，扣減償還部份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32,000,000港元後所致。資產負債比率以非流動借貸除以股東權益計算，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7%（二零零六年：40%）。該等減幅主要乃就可換股債券轉換成本公司新普通股股份所致。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並不重大。年內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股本結構

於年內，本公司因轉換可換股債券已發行688,000,000股新普通股。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額為41,680,000港元，分為4,16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之僱員總數為268人（二零零六年：280人）。本集團會每年檢討酬金，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發放酌情花紅、公積金及專業指導／培訓津貼，以使員工受惠。

展望

二零零八年奧運會即將舉行以及澳門旅遊業蓬勃等有利因素均為本集團業務穩定增長之潛力。

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

本集團之現有冷凍倉庫設施約70%為低溫倉，（溫度介乎攝氏-16至-20度）。另外30%為高溫倉（溫度介乎攝氏+0.5至+6度），以及風房（溫度介乎攝氏+15至+24度）。鑒於凍倉之需求及營業額增長潛力均很高，本集團透過逐步改造其現有非低溫倉庫為低溫倉設施，以發掘可能之收益。

酒店投資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之旅遊統計數字顯示，大陸遊客佔二零零七年到訪遊客總數逾55%。大陸遊客平均消費達3,000澳門元，幾乎為普通遊客人均消費之兩倍。本集團相信，大陸遊客之購買潛力巨大，日後將肯定給本集團該業務部門帶來正面貢獻。

隨著大陸遊客持續增加以及彼等於澳門旅遊期間消費慷慨，本集團自信已拿到一項潛力巨大且能為本集團長遠業績帶來顯著貢獻之物業。

本集團尋覓繼續加強其核心業務，同時探索新業務機會，以為其股東帶來最大回報。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致力於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藉以提升本集團之透明度、獨立性、問責性、責任及公平度。故此，董事會自二零零六年引入內部監控行動計劃，以便有系統地檢討各部門之工作程序和開發綜合系統以促進本集團之內部監控。

內部監控行動計劃分為兩個階段，首階段對本集團的控制環境進行高水平之風險評估；第二階段將對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監控進行一系列審閱、測試和重新測試。

年內已就會計部、營銷部和營運部等涉及日常運作的主要部門各重要領域，包括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現金處理程序進行審閱。審閱的主要目標為審閱該等部門的現金流監控，以及確保本公司的財務穩定性。

審閱期間發現若干監控漏洞，主要為關於職權分立方面。該等漏洞已予補救，與該等漏洞相關的所有監控措施亦已進行重新測試，結果獲得信納。

此外，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內，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項下守則條文之原則，惟以下所載之偏離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年內，馮華高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考慮到馮先生在業務拓展、企業管理及預算監控領域擁有的豐富專業知識及超卓遠見，此架構將有助更有效推行整體策略，並確保本公司運作暢順。董事會認為，由於本公司董事會架構上擁有強大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層面，故此架構將不會損害本公司董事會及業務管理人員間之權力平衡。

為維持優質企業管治，並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是否需要委任不同人士分別出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本公司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內一直遵守本公司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為加強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所有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須完全遵從本公司標準守則。本公司於回顧年內並無發現不遵從本公司標準守則之事件發生。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梁子風先生及謝遠明先生組成。

本初步公佈所載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經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此方面履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工作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所指之受委聘進行之核證，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初步業績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佈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 刊載。

本公司之二零零七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該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及鄧子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梁子風先生及謝遠明先生。

承董事會命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華高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八日

* 僅供識別